



编 号: 0158-2020-QEO-2021_

审 核 通 知 书

受审核方: 山东清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3854088235 ; 传真: ; 手机: 13854088235

尊敬的 赵海涛 先生/女士:

根据我公司与贵方电话/书面约定, 我们将从 2021 年 07 月 01 日 上午 至 2021 年 07 月 03 日 下午 (3.0)

对贵方进行管理体系审核。

任命 冷春宇 先生/女士为审核组长 (联系电话: 15020551977)

请您对以下内容进行确认

审核领域: Q: 水质分析检测仪器仪表的组装及销售

E: 水质分析检测仪器仪表的组装及销售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 水质分析检测仪器仪表的组装及销售所涉及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审核类型: Q: 监查 1, E: 监查 1, O: 监查 1

认证范围: 主证书范围: 质量管理体系, 环境管理体系,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QMS: 50430

EMS: _____

OHSMS: _____

审核组成员及联系电话

审 核 组 成 员

姓名	性别	审核职务	专业代码	联系电话
冷春宇	女	组长	19.05.01	15020551977

审核组将核实贵单位与管理体系相关的方针、程序是否满足申请标准的所有要求, 并确认贵单位是否具有满足认证业务范围的能力

审核将依据审核计划进行, 如您对审核组人选及日程安排有异议, 请及时提出书面理由。如果通知发出三日内无回复意见, 我们将按计划进行。

*固定场所 处, 临时场所/流动场所 处。(如果遗漏, 请立即补报)

谢谢合作!

以上内容如有不明处, 请与我公司审核部联系。联系电话/传真:

发送日期: 2021. 6. 24

发送人: 李永忠